

原平市源盛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站建设工程

公众参与说明

原平市源盛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



建设项目公众参与

1 概述

1.1 项目概述

为解决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废水处理问题，原平市源盛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决定在原平市崞阳镇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 $1000\text{m}^3/\text{d}$ 工业污水处理站处理园区工业企业工业废水，本项目建成后可以解决园区工业企业废水去向问题，改善园区基础设施配套环境。

本项目工业污水处理站服务范围是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企业经过预处理后排放的工业废水以及少部分生活污水。工业污水处理站的建设将为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各项目的稳定、环保、安全运行提供满足生产要求的生产水，同时达标处理各项目排放的生产污水及清净废水。

原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 $1000\text{m}^3/\text{d}$ 。本工程主要包括：“预处理（一体化泵站+细格栅及旋流沉砂器+调节池及事故池）+生化处理（一体化氧化沟+MBR 设备）+深度处理（一体化臭氧氧化池+一体化磁混凝沉淀器+一体化活性炭过滤器）+消毒（次氯酸钠消毒）”工艺，以及综合设备间、除臭系统、进水在线监测室、出水在线监测室、空气能冷热系统、综合办公间等配套设施。

本项目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1 本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站建设工程
建设规模	$1000\text{m}^3/\text{d}$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单位	原平市源盛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112^{\circ} 41' 57.564''$ ， $38^{\circ} 56' 48.485''$
建设周期	8 个月
项目投资	2742.2 万元
占地面积	4762.4m^2

1.2 公众参与整体情况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采用网络公示（第一次公示）；第二次公示采用网络、报纸、现场三种途径进行公示，使公众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有所了解。具体开展情况见

表 2。

表 2 公众参与方式及开展情况一览表

形式	时间	地点
第一次公示	2024 年 9 月 13 日	山西环保信息公示网
第二次公示	2024 年 12 月 20 日-2025 年 1 月 3 日	山西环保信息公示网
	2024 年 12 月 24 日、2024 年 12 月 26 日	山西科技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委托山西清源环境咨询有限公司对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站建设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在山西环保信息公示网(<http://www.sxhb.top/?gcgs/ypsyshjsycgs.html>)对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站建设工程进行了第一次公示,见图 1,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 (一) 建设项目概况;
-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图1 第一次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项目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于2024年12月20日-2025年1月3日进行了网络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24年12月24日、2024年12月26日分别进行了报纸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主要是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① 网络公示

网络公示选择在山西环保信息公示网进行公示，符合网络公示的要求。网络公示时间为2024年12月20日-2025年1月3日，共计10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网址为：<http://www.sxhb.top/?gcgs/ypyshjecgs.html>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遗失声明

山西五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7

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5 诚信承诺

建设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站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阶段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我公司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站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原平市源盛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原平市源盛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2月21日

